

建党百年来中国共产党执政意识的战略演进〔*〕

蒙象飞

(上海外国语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上海 200083)

〔摘要〕“执政为民”是建党百年来中国共产党一以贯之的宗旨、目的和价值追求。为践行并实现建党的初心使命,中国共产党在不同历史时期、不同阶段采取了不同的策略、方式和方法,中国共产党的执政意识也历经了“初步探索—变革发展—拓展深化—当代推进”的发展脉络。梳理和分析中国共产党执政意识的发展脉络,可以发现:坚持把人民性作为执政意识生发的逻辑起点,坚持在实践中不断推进执政意识创新的逻辑进路,坚持执政不仅造福中国人民还要贡献人类社会的逻辑旨归,共同构成了建党百年来中国共产党执政意识的逻辑意蕴。

〔关键词〕中国共产党;执政意识;历史脉络;逻辑

DOI:10.3969/j.issn.1002-1698.2021.04.003

执政意识作为执政党为践行并实现其建党使命的一种思维方式,是执政党及其成员对于其执政地位、使命、任务、方式的总体认识和基本思路。执政意识集中体现了执政党的政治智慧和政治主张。人类政治发展的一般规律表明,任何一个政党想要合法执政、有效执政都离不开执政意识的强力支撑。一般来讲,执政意识具体表现为两个方面:一是“为谁执政”,二是“怎样执政”。在“为谁执政”上,“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以来持之以恒的初心使命,“执政为民”是中国共产党在回答“为谁执政”问题上区别于其他政党的鲜明特色。在“怎样执政”上,为了践行并实现建党使命,中国共产党在革命、建设和改革等不同历史时期、不同阶

段,采取了不同的策略、方式和方法,体现了中国共产党建党以来在不同时期、不同阶段政治经济生活主题变迁的特点,也反映了中国共产党把握历史趋势、顺应时代潮流、破解时代课题的历史自觉、理论自觉和实践自觉。在中国共产党建党百年之际,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以及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这一时代背景下,梳理和分析中国共产党执政意识的历史脉络并探寻其逻辑意蕴具有重要的意义。由于在“为谁执政”这一问题上,中国共产党执政的宗旨、价值取向鲜明且始终如一,因此本文对中国共产党执政意识的论述将重点放在“怎样执政”层面上,以期为新时代中国共产党进一步提升执政能力和执政水平提供理论参考。

作者简介:蒙象飞,上海外国语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教授。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习近平关于党的建设重要论述对马克思主义政党理论的原创新性贡献研究”(19BDJ004)的阶段性成果。

一、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关于执政意识的理论与实践

马克思主义执政意识起源于马克思恩格斯的无产阶级政党理论。马克思恩格斯所处的时代,正是英法德等西欧国家已经或正在实现产业革命,资本主义已有相当发展,无产阶级革命进入准备时期。在与资产阶级进行反复斗争的过程中,马克思恩格斯深刻地认识到,依靠过去的密谋组织是无法完成历史使命的,无产阶级必须建立自己的政党。1847年6月,作为科学社会主义和工人运动相结合的产物,世界上第一个无产阶级政党组织——“共产主义者同盟”在英国伦敦成立。《共产主义者同盟章程》开宗明义地宣布:“同盟的目的:推翻资产阶级政权,建立无产阶级统治,消灭旧的以阶级对抗为基础的资产阶级社会和建立没有阶级、没有私有制的新社会。”^[1]马克思恩格斯在为“共产主义者同盟”撰写的纲领——《共产党宣言》中进一步指出:“共产党人的最近目的是和其他一切无产阶级政党的最近目的一样的:使无产阶级形成为阶级,推翻资产阶级的统治,使无产阶级夺取政权。”^[2]马克思恩格斯公开宣称,通过暴力革命的形式夺取政权、建立无产阶级的“政治统治”是无产阶级政党不同于其他政党的历史使命。在《共产党宣言》中,马克思恩格斯还系统地阐述了无产阶级政党的性质、宗旨、目标以及指导思想、斗争策略和组织原则等。虽然马克思恩格斯终其一生都未经历过无产阶级政党的执政,但他们对无产阶级政党的思考和阐述为无产阶级政党的建设与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也为无产阶级政党探索和实践“为谁执政、怎样执政”指明了正确方向。

列宁继承和发展了马克思恩格斯关于无产阶级政党的理论,并缔造了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成为世界上第一个领导无产阶级政党执政的革命领袖。列宁在领导俄国无产阶级革命的过程中建立了一个区别于第二国际的、新型的、革命的布尔什维克党,形成了一套比较完整

的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理论。在领导十月革命取得胜利后,作为世界上第一个无产阶级执政党,俄国共产党面临着执政党条件下如何执政这一崭新的历史课题。“俄国布尔什维克党执政后,维持和巩固政权要比夺取政权困难得多,这是异常困难的事业,也是一场严峻的考验。”^[3]在作为领导人执政期间,列宁对“共产党如何执政”这一历史课题反复思考、反复实践,阐述和发表了一系列理论观点,形成了较为成熟的共产党执政思想,这些思想包括共产党执政的本质、执政党与其他阶级阶层的关系、执政党争取群众的认同与支持、党内的民主决策以及党政职能分开、依法执政等关涉共产党执政重大问题的认识和看法。总的来讲,列宁在探索无产阶级执政党“为谁执政、如何执政、怎样才能执好政”这一重大命题上作出了巨大贡献,尽管他并没有直接提出执政意识的概念,也没有从体制层面上进一步探索如何增强无产阶级政党执政意识,但其观点和执政实践对增强布尔什维克党的执政意识,提高布尔什维克党的战斗力和凝聚力,巩固新生的国家政权意义深远。而在列宁之后,斯大林等苏共领导人并没有继续发展列宁的执政思想,执政意识出现偏差,党内问题层出不穷,最终导致苏共在执政七十多年后走到了尽头。

二、“革命”到“革命—建设”的初步探索

作为无产阶级政党,中国共产党的执政意识发轫于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的基本理论,探索和初步实践于党在农村革命根据地局部执政时期。1921年中国共产党成立,在党的一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第一个纲领》中,中国共产党明确提出推翻资本家阶级的政权、承认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治宣言。次年在党的二大上,中国共产党更是向世人宣示了党的最高纲领和最低纲领,在中国近代史上第一次提出了彻底的反帝反封建的政治主张。要实现彻底的反帝反封建的政治主张,就必须找到一条正确的革命路线。毛泽东指出:“一个政党要引导革命到胜利,必须依靠自己政

治路线的正确和组织上的巩固。”^[4]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经过艰苦卓绝的努力,从中国的现实国情出发,最终找到了正确的革命路线,这条路线就是工农武装割据、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这条革命路线为中国共产党成功实现局部执政以及全国执政提供了现实可能。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毛泽东率领秋收起义的工农革命军在井冈山建立了中国共产党第一个农村革命根据地,之后又陆续建立了十几个农村革命根据地。1931年在中央革命根据地建立了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红色政权的建立,标志着中国共产党成为领导局部政权的执政党的开始。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又建立了一系列抗日民主根据地,解放战争时期在解放区建立了各级人民政府,为中国共产党未来夺取全国政权、进行全国执政积累了丰富的执政经验。毫无疑问,从1921年党的成立到1949年新中国成立,这一时期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对党的执政意识的初步探索主要还是围绕夺取政权、取得革命胜利而展开的。

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担负起了全国执政、建设新中国的光荣而艰巨的任务,中国共产党的执政环境、执政重心和执政要求也发生了重大变化,执政意识也由“革命”型意识转变为“革命—建设”型意识。面对一穷二白、百废待兴的新中国,在全国执政伊始,中国共产党就积极探索如何执政的新道路。为了强化党的执政意识和提升党的执政能力,毛泽东根据当时党内实际特点和存在的状况,有针对性地采取了一系列加强执政意识建设的有效措施,广大党员干部的思想觉悟、党的执政能力得到了极大提升。1956年党的八大召开,大会突出强调了执政党建设,认真总结了党执政七年来的经验教训,集中论述了共产党全面执政条件下如何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坚持民主集中制、加强党内外监督等一些重大问题。这些论述,标志着中国共产党执政理论的初步形成。

在强化党的执政意识、提升党的执政能力的

同时,为巩固新生政权和党的执政地位,获取广大人民群众对新生政权、对党的认同,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推进国家政治建设,建立了社会主义根本政治制度和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实现了中国历史上最伟大、最深刻的社会变革;带领全国人民开展了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建立了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事业较大发展,人民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水平逐步提高。这些重大成就为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合法性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总之,新中国成立后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聚焦社会主义建设,中国共产党在执政意识上的探索与实践对于巩固党的执政地位、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但对于“执政党应该是一个什么样的党、怎样执政”等问题,党内并没有完全形成清晰、统一的认识。

三、“革命—建设”到“改革—建设”的变革发展

伴随着“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大讨论,建设什么样的社会以及如何凝聚社会共识成为中国共产党执政必须回答和解决的问题。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实现了国家工作重心从阶级斗争到经济建设的战略转移。以邓小平为核心的党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紧紧抓住“为谁执政、靠谁执政和怎样执政”这一执政核心问题,创造性提出“一切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发展是硬道理”“共同富裕奔小康”“四个现代化”等执政方略,体现其中的核心执政意识就是“改革开放”和“两手抓,两手都要硬”。“改革”成为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国共产党执政意识最鲜明的底色。党的执政意识的转变首先表现在重新确立了马克思主义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对于思想路线,邓小平认为,“解放思想是当前一个重大政治问题”,^[5]处理遗留问题“正是为了向前看,正是为了顺利实现全党工作重心的转变”,^[6]对于政治路线,邓小平指出,实现四个现代化建设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而

“这四个坚持的核心,是坚持党的领导”。^[7]“只要坚持并且改善党的领导,由此带动其他工作,我们的任务就能够完成。”^[8]对于组织路线,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问题的决议》总结了新中国成立以来党的工作和党的建设的历史经验教训,指出“根据‘文化大革命’的教训和党的现状,必须把我们党建设成为具有健全的民主集中制的党”。^[9]马克思主义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的重新确立,为中国共产党执政意识的变革发展提供了思想前提和政治、组织保障。“改革是新的伟大革命”,在“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以先富带动后富”的指导下,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以及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并存的经济体制改革转变了中国单一的经济形式,以按劳分配为主体的多种分配方式有步骤、渐进地实现了利益共享。随着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纵深推进,中国共产党的执政意识及其执政绩效获得了人民群众的极大认同。

以邓小平为核心的党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将马克思主义普遍原理与中国具体国情相结合,在党的执政意识上取得了重大发展,丰富了马克思主义党的学说。以江泽民为核心的党的第三代领导集体在新的实践条件下继承了邓小平的执政思想。针对改革开放不断深入、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迫切要求,以及东欧各国共产党、工人党纷纷丧失政权这一重大变化,围绕“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这一时代课题,江泽民站在时代发展的高度,深刻思考党的执政意识问题。1989年12月,江泽民在党的历史上第一次明确提出了“执政意识”概念,他指出,“我们的党是执政的党,党的领导要通过执政来体现。我们必须强化执政意识,提高执政本领。”^[10]之后,江泽民在多个场合反复强调和论述了增强党的执政意识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并围绕强化党的执政意识、提高党的执政水平,相继提出“发展是我们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等,彰显了中国共产党的执政意识上实事求是和与时俱进的态度。党

的十四大提出经济体制改革目标、党的十五大提出依法治国,以及党的十六大再次强调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作为党执政意识的理论武器和根本指针,进一步解决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提高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两大历史性课题”等,实质上都是中国共产党在执政条件和社会环境深刻变化下对“怎样执政”这一问题的深入探索和推进。如何在改革开放、建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背景下保持党的先进性,如何抓好发展这一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以及正确处理好改革、发展、稳定三者之间的关系,是以江泽民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集体执政意识的出发点。这一阶段,党的执政意识科学化程度得到有力提升。

四、“改革—建设”到“改革—创新”的拓展深化

党的十六大之后,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新的党中央始终牢记“两个务必”,高度重视和反复强调执政能力建设问题,以改革创新的精神继续强化党的执政意识,进一步探索和回答了新形势下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在邓小平同志诞辰100周年纪念大会上,胡锦涛明确提出“坚持以党的执政能力建设为重点,不断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11]并提出了党的执政理论建设的七个方面内容。2004年9月,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召开,全会着重研究了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若干重大问题,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决定》。《决定》强调了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重要性,回顾了党的执政历程,从六个方面总结了党全国执政55年来的成功经验,对“执政能力”这一概念作了科学界定,指出“执政能力建设是党执政后的一项根本建设”,^[12]并对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执政方式和执政任务等作了系统阐述。十六届四中全会是我们党的历史上第一次专题研究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重要会议,通过的《决定》也是党的历史上第一个关于加强执政能力建设的纲领性文件。

2005年1月,胡锦涛首次提出“加强党的先进性建设”这一重大命题,指出党的先进性建设是马克思主义政党自身建设的根本任务,强调党的先进性建设是一项综合性建设、是一项长期性建设、是一项根本性建设,这一战略思想为新时期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指明了努力方向。

而体现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领导集体执政意识重大创新的,是胡锦涛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以改革创新精神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为题的对党的建设的全面论述。党的十七大报告聚焦“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提出了一系列体现改革创新精神的总要求和创新举措,强调从六个方面打造马克思主义执政党,指出“要按照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的要求,改进领导班子思想作风,提高领导干部执政本领,改善领导方式和执政方式,健全领导体制”。^[13]此后,在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纪念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30周年大会等重大会议和场合,胡锦涛又多次强调要以改革创新精神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改革创新既是一种精神状态,也是一种执政的方式方法,是我们党充满生机和活力的动力,是实践科学发展观的生动体现。这段时期,在党中央提出的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党的先进性建设等重大战略思想中,改革创新精神作为核心主线,不仅贯穿到了党中央持之以恒地推进党的执政能力建设之中,也作为科学发展观的重要动力贯穿到了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之中,深深融入到经济、政治、文化和社会建设的各个方面。“改革创新”成为了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执政意识的鲜明特色,党的执政意识也由此实现了“改革—建设”到“改革—创新”的拓展深化,中国共产党的执政意识提升到一个新的发展水平。

五、“改革—创新”到“国家治理现代化”的当代推进

党的十九大指出,经过长期努力,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这是我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习近平总书记用了五个“是”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进行了高度凝练和概括,其中关键词就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共同富裕、民族复兴、世界舞台”,对应回答了“我们要走什么样的道路?我们要建设成什么样的国家?我们要实现什么样的发展?我们要达到什么样的目标?我们要对世界作出什么样的贡献?”等五个重大问题。党的十九大向世人明确宣示了党的初心与使命,明确提出了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之后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2050年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新征程目标。为了实现上述党的执政目标,包括从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首次提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再到十九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习近平总书记基于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基于“识民情、接地气”的执政风格以及“依法治国、制度建党”的政治实践,发表了一系列关于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讲话,科学回答和深刻阐述了新时代中国社会转型过程中“谁来治国、为谁治国、何以治国”等执政建设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形成了内蕴马克思主义执政理论、彰显中国本土经验特色、充满时代价值元素的国家治理现代化思想。这是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的最新理论成果,是中国共产党执政意识在创新发展和当代拓展上的又一次超越。

“国家治理现代化”是关涉如何更好地“执政为民、服务于民”的政治理念与价值诉求。通过国家治理理论的创新与实践以实现中国共产党执政意识的当代超越和战略重构,是中国共产党直面风险挑战、赢得主动,提高执政能力和水平的现实需要,是新时代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及贯彻实施新发展理念的必要要求,更是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性优势转化为提升国家治理效

能的必然选择。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在中国,由于中国共产党既是领导党又是执政党,中国共产党领导国家的能力与党的执政能力是有机统一的,治理国家的方式与党的执政方式也是有机统一的。质言之,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内蕴了党的执政能力的现代化,而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又取决于党的执政能力建设水平,国家治理能力现代化实质上就是党的执政能力现代化在治国理政上的现实转化,两者共生并举,共同致力于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重要精神之一就是党的执政能力建设与国家治理现代化有机统一起来。把执政现代化和治国现代化有机统一,彰显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执政意识上的重大战略创新,必将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走向新辉煌。

六、中国共产党执政意识战略演进的逻辑意蕴

执政学的理论和实践表明,政党的执政意识一般会随着政党所处的环境、所肩负的使命的变化而变化,这种变化也是更好地完成执政使命的必然要求,这也反映了“存在决定意识”的原理。为实现“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这一“执政为民”的使命,作为使命型政党的中国共产党在不同历史时期、不同阶段,随着执政环境、执政要求的变化而采取了“革命”“建设”“改革”“创新”“治理”等方略、途径和方式,党的执政意识也由此沿着“革命”“革命—建设”“改革—建设”“改革—创新”“国家治理现代化”的轨迹演进。但这种轨迹演进并不意味着中国共产党执政意识在不同时期的断裂,相反,某一时期的执政意识正是对前一时期的执政意识的继承与发展,它们之间具有一脉相承性、内在关联性和相互契合性,反映了中国共产党实事求是、与时俱进的品格。实际上,“建设”和“发展”是中国共产党百年政治实践中一以贯之的永恒主题,“改革开放是党在新的历史条件下领导人民进行的新的伟

大革命”。^[14]中国共产党执政意识的百年历史脉络,体现了中国共产党在某一时期执政方式和执政路径的战略重点,表明了中国共产党在不同时期所处的环境、肩负的任务和奋斗目标上的不同,呈现了阶段性特征。整体上讲,中国共产党执政意识的百年战略演进,彰显出了以下三个方面的逻辑意蕴。

第一,坚持把人民性作为执政意识生发的逻辑起点。中国共产党执政意识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始终坚持“每个人的全面而自由的发展”这一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在中国共产党近百年的奋斗历程中,从“为人民服务”到坚持以人为本“推进人的全面发展”“以人民为中心”,中国共产党须臾没有离开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中国共产党的执政意识的理论与实践也紧紧围绕“为人民执政”和“依靠人民执政”这两大核心议题展开。“一切为了人民”是执政目的,“一切依靠人民”是执政手段,人民性在中国共产党执政意识上体现出价值论和方法论的辩证统一。依靠人民,通过新民主主义革命,推翻了“三座大山”,为人的自由全面发展奠定了政治前提;依靠人民,通过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建立了人民当家作主的社会主义制度,形成了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为人的全面自由发展提供了制度和物质保障;依靠人民,通过改革开放40余年的发展,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为人的全面发展奠定了雄厚基础;依靠人民,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的美好生活需要提供了条件和可能。实际上,无论是在革命战争年代,抑或是全国执掌政权之后,中国共产党作为使命型政党,其执政合法性的获取就在于有没有践行和实现“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这一使命,而也正因为保持了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党执政的阶级基础、群众基础不断巩固,党的执政意识才实现了不断超越和发展,执政意识的科学化水平不断提升。

第二,坚持在实践中不断推进执政意识创新

发展的逻辑进路。回顾中国共产党建党百年的历程不难发现,中国共产党一路走来,从弱小到不断壮大,最后成为全国执政、长期执政的执政党,带领中国人民创造出了世所罕见的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的“双奇迹”,很重要的一点就是中国共产党始终在实践中不断推进执政意识的创新发展。社会意识的发展归根结底由社会存在的发展决定,社会存在的变化永无止境,社会意识的创新发展就永无止境。面对世情国情党情社情的变化,中国共产党立足时代、扎根中国、守正创新,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把共产主义远大理想与中国发展的阶段性目标相结合,持续赋予执政意识以鲜明的实践特色、理论特色、民族特色和时代特色,不断开辟执政意识的新境界。相反地,原苏东国家的共产党、工人党之所以纷纷垮台,失去了执政权,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执政意识封闭固化,没有跟上时代的步伐,缺乏创新发展,所以也就不能指导实践。“时代是出卷人”,问题是时代的声音,也是前进的动力。在深刻作答一个个“为谁执政、怎样执政”的时代课题中,中国共产党交出了满意答卷,引领中国人民开创的社会主义伟大事业薪火不息、赓续相传,迸发出了强大的生命力。

第三,坚持执政不仅造福中国人民还要贡献人类社会的逻辑旨归。为人民大众谋利益、为全人类谋解放是马克思主义的鲜明立场。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向全世界公开阐明了共产主义的宗旨和最终目的是实现无产阶级及全人类的解放,建立一个崭新的社会。“无产阶级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最后解放自己”,马克思主义政党的历史使命就是最终以自己的先进性不断引领人类解放事业。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中国共产党在成立之初,就旗帜鲜明地把为人类谋解放作为自己的崇高目标,高举国际主义旗帜。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新中国成为维护世界和平、推动世界繁荣的重要力量,即使在自身面临诸多困难的情况下还依然支持

亚非拉第三世界国家的民族独立运动,援助他们的国家建设。改革开放之后,中国同世界各国一道推动建设国际社会持久和平、共同繁荣,为世界的和平与发展作出了积极而重大的贡献。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站在时代潮头,把握世界大势,亲自擘画运筹,旗帜鲜明倡导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促进全球治理体系变革,不仅为国际社会提供了一系列物质性和制度性的公共产品,还提供了新型国际关系理念、合作观、安全观等观念性的公共产品,为解决人类问题贡献了中国智慧和方案。“中国共产党始终把为人类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作为自己的使命。”^[15]中国共产党对人类社会的担当,展现了马克思主义政党对人类前途命运的历史自觉。

注释:

[1]《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8年,第572页。

[2]《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285页。

[3]王修智、岳增瑞主编:《马克思恩格斯列宁领导理论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08年,第247页。

[4]《毛泽东选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303页。

[5][6][7][8]《邓小平文选》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141、147、266、266页。

[9]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读》上册,北京: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350页。

[10]江泽民:《论党的建设》,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第7页。

[11]胡锦涛:《在邓小平同志诞辰100周年纪念大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004年8月23日。

[12]《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决定》,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年,第3页。

[13]胡锦涛:《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人民日报》2007年10月25日。

[14]习近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要突出抓好六个方面的工作》,《求是》2013年第1期。

[15]习近平:《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人民日报》2017年10月28日。

〔责任编辑:邹秋淑〕